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臺南市北區公園北路156-6號

地址：73064臺南市新營區東興路163號
承辦人：陳啟文
電話：(06)6357716轉126
傳真：(06)6354501
電子信箱：a00125@tncghb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台南市護理師護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衛醫字第10902022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因應「衛生福利部醫事管理系統」針對醫事人員管理新增部分功能，請貴會（院）轉知所屬於申辦停業或歇業3日前，先行辦理註銷停業期間或歇業日（不包含當日）後之線上報備支援案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衛生福利部109年醫事管理系統教育訓練手冊辦理。
- 二、查衛生福利部醫事管理系統新增「報備支援未註銷註記」檢核功能，包括：
 - (一)停業時，需請醫事人員將停業期間的報備支援註銷，才可以申請停業。
 - (二)歇業時，需請醫事人員將歇業日之後的報備支援註銷，才可申請歇業。
- 三、報備支援之註銷需經本局核准，爰醫事人員如有停業期間或歇業日後之線上報備支援登錄核准案件，請於向本局申辦停業或歇業3日前，先行辦理註銷，俾利本局行政作業。

正本：本市醫事人員公會、本市各醫院

副本：本局醫事科

局長許以霖